**第2講：序言：耶穌是“道”（約1:1-18）**

系列：[約翰福音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nt-gospels-john)

講員：馬大朋

1:1-18這段經文是約翰福音的序言，為下文所記載的耶穌基督的生平揭開序幕。

使徒約翰用“道”字作為整卷書的開頭，“道”是什麼意思呢？希臘人用“道”這個字的時候，不單是指口裡說出來的話語，連心裡存在的意念、理性也包括在內的，當希臘人把這個字用在宇宙中的時候，他們是指統管宇宙萬物的那個理性的原理。

猶太人又是怎樣看“道”的呢？他們用這個字來形容神。所以約翰在這裡所說的“道”字，對猶太人和希臘人都有意義。

在約1:1-18的經文裡面，我們可以把它分為三部分來看，約1:1-5是第一部分，內容是：永世的道與降世的道；約1:6-8是第二部分，內容是：施洗約翰的工作；1:9-18是第三部分，內容是：神兒子第一次降臨。

我們首先來查考第一部分。“太初有道”代表了早在人類不能想像的遠古時代，主耶穌已經存在了。“道與神同在”這句話指出了“道”和“神”是有分別的，但是下一句又說：“道就是神”。這幾句話是不是自相矛盾呢？不是的！這幾句話直接了當地指出主耶穌是完全的神，是三位一體的神。祂在太初已經和神同在，並不是等到在伯利恒降生的時候才出現的。

約1:3告訴我們“萬物是借著他造的”。萬物包括了人類、動物、天上的星宿、天使、空氣等等一切有形和無形的東西，凡被造的，沒有一樣不是借著他造的。

約1:4說：“生命在他裡頭”，這句話不單是指主耶穌擁有生命，更是指祂是生命的源頭。生命包括了屬靈和肉身的生命，我們出生的時候，便有肉身的生命；當我們悔改認罪，相信主耶穌的時候，我們便有了屬靈的生命。

在下文裡，使徒約翰為我們解釋了“生命”的意思，他說：“這生命就是人的光”。這位給我們生命的主也是人的光。

光和黑暗是對立的，有光的地方就沒有黑暗，這個道理是永遠不能改變的。約1:5所說的“黑暗”代表了罪惡的權勢，罪來到世界，將黑暗帶進人類的心靈，主耶穌的來到，就像光一樣進入人的心靈，照亮了內心的黑暗。

約1:6-8，這個小段落的主題是施洗約翰的工作。施洗約翰是從神那裡差來的，他是主耶穌的先驅，他的使命是宣告基督的來臨，吩咐百姓預備好迎接他。

約1:9-18的主題是：神兒子第一次降臨。在上文的1:8，作者強調施洗約翰不是那光，乃是要為光作見證；到了1:9，他再次提到光，他說：“那光是真光，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。”這裡強調只有主耶穌才是真光，如果沒有了真光，世人就在黑暗裡。

在約1:10，作者再次強調主耶穌在創世中的角色，經文說：“他在世界，世界也是借著他造的，世界卻不認識他。”“世界”在這裡是指人類居住的地球，使徒約翰也用這個字來形容離開神，在魔鬼權勢之下生活的世人。主耶穌從降生伯利恒到回到天上，他所在的世界實在與我們今天的沒有兩樣，祂創造世界，是世界的合法主人，但是世人卻不認識祂。

不但如此，約1:11更加告訴我們：“他到自己的地方來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。”“自己的地方”是指這個世界。“自己的人”，從狹義的角度來說，是指猶太人，這是神所揀選的在地上的子民，基督來到世上，在猶太人中間，卻被他們拒絕，不願意承認祂是彌賽亞的身分。從廣義上來說，“自己的人”是指全人類，現在仍然有很多人不接受主耶穌，不承認祂是神的兒子。

對於那些接受主耶穌的人，他們的結局是成為神的兒女。

約1:13繼續介紹神兒女的特性。這裡提到三個“不是”和一個“是”，神的兒女不是從血氣生的，不是從情欲生的，不是從人意生的，乃是從神生的。

約1:14-18是關於道成肉身的一段經文。當主耶穌降生在伯利恒的馬槽的時候，道便成了肉身，“成了”表明一個轉變的過程，主耶穌原來是在天上與父神同在的，是神的兒子，但是祂甘願來到世上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當道成肉身之後，施洗約翰高聲的為主作見證，證明耶穌是神的兒子。

約1:16強調神的恩典。凡是相信主耶穌的人，都從祂的豐滿中領受了屬靈的力量，祂豐滿的恩典是廣大無邊的，是又多又無盡的。使徒約翰寫到這裡的時候，將舊約和新約時期作一個對比，我們來看約1:17-18：“律法本是借著摩西傳的，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。”

摩西所傳的律法叫人知道什麼是善良，卻沒有給人力量來行善；律法能夠顯出人的罪，卻不能夠救人脫離罪。主耶穌道成了肉身之後，帶來了恩典和真理，使人可以借著祂得與神和好。